

商业银行

SHANG YE YIN HANG JING YING GUAN LI

经营管理

张素琴 主编

苏喜兰 程远峰 副主编



中国农业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张素琴主编. —北京:中国农业大学出版社,
2004.8

ISBN 7-81066-772-6/F·73

I. 商… II. 张… III. 商业银行-经济管理 IV. F830.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42106 号

书 名 商业银行经营管理

作 者 张素琴 主编

策划编辑 赵 中

责任编辑 冯雪梅

版式设计 郑 川

责任校对 陈 莹

出版发行 中国农业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圆明园西路2号

邮政编码 100094

电 话 发行部 010-62891190,2620

读者服务部 010-62892336

编辑部 010-62892617,2618

出版部 010-62893440

网 址 <http://www.cau.edu.cn/caup>

E-mail caup @ public. bta. net. 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时代华都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4年8月第1版 2004年8月第1次印刷

规 格 787×980 16开本 26.5印张 485千字

印 数 1~4 000

定 价 30.00元

图书如有质量问题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主 编 张素琴

副主编 苏喜兰 程远峰

编 者 张素琴 朱有国 李艳辉
高中良 程远峰 苏喜兰

前 言

金融是现代经济的核心,商业银行以其雄厚的资金实力、多样化的金融服务、众多的营业网点,在国内、国际的经济活动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融资中心的作用,成为现代金融体系中最主要的组成部分。

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之后,我国的经济和金融环境发生了巨大的变化,面临日益开放的经营环境,在大量涌现的中资、外资金融机构面前,商业银行从业务范围到经营管理策略,都面临着严峻的挑战。为更好地约束和规范商业银行的经营管理行为,促进银行业的公平竞争,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陆续颁布了《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股份制商业银行风险评级办法(暂行)》、《贷款风险分类指导原则》、《网上商业银行业务管理暂行办法》、《商业银行中间业务暂行规定》、《商业银行服务价格管理暂行办法》、《商业银行信息披露暂行办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银行业法规,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法》。众多法律法规的实施,使得商业银行的经营和运作有了更细致的法律依据,也在一定程度上引起商业银行对原有经营业务种类和范围进行适当的调整。

本书充分结合商业银行相关法律法规,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在全面阐述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原理的同时,对我国当前形势下商业银行的经营管理实践进行了总结和分析,注重反映商业银行的新思维、新业务、新策略。本书系统地阐述了商业银行的产生和发展、商业银行的地位和职能、商业银行的经营原则,全面介绍了新形势下商业银行的负债业务、资产业务、中间业务、租赁业务、国际业务等,结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阐述了商业银行的经营管理理论、资产负债比例管理、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与外部监管、财务管理,并联系国际银行业最新发展介绍了商业银行的并购及在我国的实践,对网络银行这一银行发展大趋势也进行了详尽的阐述。全书内容新颖,反映了商业银行环境、业务、管理策略的新变化;体系完整,内容丰富;在加强理论探讨的同时,注重务实性。

全书共十五章,写作分工如下:第一章、第四章、第五章、第十二章第二节,张素琴;第二章、第十章,朱有国;第三章、第六章,李艳辉;第七章、第九章,高中良;第八章、第十一章、第十二章第一节、第十四章,程远峰;第十三章、第十五章,苏喜兰。主编、副主编负责拟定大纲并审稿,高中良同志也参与审稿,最后由主编、副主编负责

总纂全书并定稿。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得到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会计学系领导的热心帮助和指导,中国农业大学出版社的编辑同志为本书的出版付出了大量的劳动;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参考了国内外同行的研究成果,在此一并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我们水平所限,加上时间仓促,本书难免会有疏漏和错误之处,恳请读者不吝赐教。

编 者

2004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章 商业银行概述	(1)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性质.....	(1)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产生与发展.....	(5)
第三节 商业银行的职能.....	(13)
第四节 商业银行的经营管理原则.....	(18)
第二章 商业银行组织制度	(24)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设立.....	(24)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组织结构.....	(31)
第三节 商业银行的组织制度.....	(35)
第三章 商业银行资本	(48)
第一节 商业银行资本的构成.....	(48)
第二节 商业银行资本的衡量.....	(55)
第三节 《巴塞尔协议》.....	(58)
第四章 商业银行负债业务	(71)
第一节 商业银行负债的原则与结构.....	(71)
第二节 商业银行存款.....	(76)
第三节 商业银行的短期借款.....	(91)
第四节 商业银行的长期借款.....	(94)
第五章 商业银行资产业务	(97)
第一节 现金资产.....	(97)
第二节 贷款政策.....	(104)
第三节 贷款分类.....	(109)
第四节 贷款质量.....	(114)
第五节 贷款定价.....	(122)
第六节 票据贴现.....	(128)
第六章 商业银行投资业务	(132)
第一节 商业银行投资业务概述.....	(132)

第二节 商业银行投资的对象	(137)
第三节 商业银行投资的收益与风险	(143)
第四节 商业银行的投资策略	(154)
第七章 商业银行中间业务	(162)
第一节 中间业务概述	(162)
第二节 结算业务	(166)
第三节 代理业务	(171)
第四节 交易业务	(173)
第五节 其他中间业务	(184)
第八章 商业银行融资租赁业务	(189)
第一节 融资租赁概述	(189)
第二节 融资租赁的租金	(195)
第三节 融资租赁合同	(200)
第九章 商业银行国际业务	(204)
第一节 国际结算业务	(204)
第二节 外汇买卖业务	(216)
第三节 国际银团贷款与项目融资	(226)
第十章 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	(232)
第一节 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理论	(232)
第二节 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方法	(239)
第三节 商业银行利率敏感性缺口管理	(243)
第四节 我国商业银行的信贷资金管理体制	(247)
第五节 我国商业银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	(255)
第十一章 商业银行风险管理	(264)
第一节 商业银行风险	(264)
第二节 商业银行风险管理	(269)
第三节 信用风险管理	(275)
第四节 市场风险管理	(281)
第五节 操作风险管理	(285)
第十二章 商业银行的内部控制与外部监管	(292)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内部控制	(292)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外部监管	(304)

第十三章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	(315)
第一节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概述.....	(315)
第二节	商业银行财务预算管理.....	(321)
第三节	商业银行成本管理.....	(327)
第四节	商业银行利润管理.....	(333)
第五节	商业银行财务分析.....	(337)
第十四章	商业银行并购	(349)
第一节	商业银行并购概述.....	(349)
第二节	商业银行并购的价值评估.....	(353)
第三节	商业银行并购管理.....	(356)
第四节	商业银行并购的效应分析.....	(360)
第五节	商业银行并购现状分析.....	(367)
第十五章	网络银行	(373)
第一节	网络银行概述.....	(373)
第二节	网络银行的构成.....	(378)
第三节	网络银行的业务.....	(382)
第四节	网络银行的发展现状.....	(388)
第五节	网络银行的管理.....	(393)
附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398)
参考文献		(412)

第一章 商业银行概述

商业银行是历史最悠久、业务范围最广泛的金融企业,也是整个金融体系中数量最多、机构分布最广泛的一种金融企业。在现代经济生活中,商业银行已经成为各国金融服务产业的中坚部分,对国家的经济活动有十分重要的影响,对经济的发展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本章主要阐述商业银行的性质及其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商业银行的产生和发展,分析商业银行的发展趋势,并讲述商业银行的职能、经营原则等。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性质

一、商业银行的概念

商业银行是以追求最大利润为目标,以多种金融负债与资产为经营对象,利用负债进行信用创造,为客户提供综合性、多功能服务的金融企业。同时,商业银行是以经营存款、放款,办理转账结算为主要业务,以赢利为主要经营目标的金融企业。与其他金融机构相比,商业银行明显的特点是能够吸收活期存款,创造货币。其活期存款构成货币供给或交换媒介的重要部分,也是信用扩张的重要源泉。

商业银行是人们长期沿袭下来的习惯用语。严格来讲,这种称谓和它目前的实际涵义存在着很大的差别。历史上的商业银行只是专门从事短期性商业融资的机构,“商业”两字容易使人误以为是一种专业银行,掩盖了它所具备的综合性和多功能特点。但是,由于约定俗成的缘故,商业银行的概念已为人们所接受。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商业银行的业务活动逐渐超出了传统的范围,现代商业银行已经发展成为综合性、多功能的金融机构。

在我国《辞海》中,“银行”是指通过存款、放款、汇兑、储蓄等业务,承担信用中介的信用机构。汉语中,“银行”一般指专门从事货币信用业务的机构。

我国自2004年2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以下简称《商业银行法》)第二条明确指出:“本法所称商业银行是指依据本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设立的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办理结算等业务的企业法人。”

二、商业银行的性质

商业银行是金融企业,既具有现代企业的基本特征,也是特殊的金融企业。

(一) 商业银行是金融企业

1. 商业银行具有企业的一般特征 商业银行必须具有业务经营所必需的自有资本。依据《公司法》,普通企业的设立需要一定金额的注册资本。商业银行也必须具有经营业务所需要的自有资本,且大部分资本来自于股票发行,这是与一般企业相同的地方。

商业银行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经营目标是利润最大化。我国《商业银行法》第四条规定,商业银行“实行自主经营,自担风险,自负盈亏,自我约束。”“商业银行依法开展业务,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涉。”“商业银行以其全部法人财产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从商业银行的设立到商业银行选择业务及客户的标准、经营目标来看,赢利性是商业银行经营的重要原则。商业银行是否开办某项业务主要看这项业务能否带来现实的或潜在的赢利;商业银行接受还是不接受某个客户,也主要看这一客户能否给银行带来现实的或潜在的赢利。因而,获取最大利润是商业银行产生和经营的基本前提,也是商业银行发展的内在动力。

商业银行必须依法经营、照章纳税。商业银行和普通企业一样,要履行纳税义务,缴纳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等税收。

2. 商业银行是金融企业 商业银行是经营货币资金的金融企业。商业银行的活动范围不是一般的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领域,而是货币信用领域,是承担资金融通功能的金融企业。一般企业创造的是使用价值,而商业银行创造的是能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存款货币。

(二) 商业银行是综合性、多功能的金融企业

商业银行是一种特殊的金融企业,其特殊性主要表现在以下 3 个方面:

1. 商业银行不同于中央银行 商业银行与中央银行都是金融机构。其主要区别体现在经营业务的目标和资金的往来对象不同。商业银行是以赢利为经营目标的,而中央银行的经营活动是为实现国家的宏观经济政策服务,是不以赢利为目标的。商业银行业务往来的对象是工商企业、公众及政府,而中央银行业务往来的对象是政府和金融机构。商业银行是做具体业务的银行,而中央银行不仅是银行的银行,也是管理金融事务的国家机关。

2. 商业银行不同于政策性银行 商业银行与政策性银行都是从事银行业务的金融机构,其最根本的区别是经营目标不同。政策性银行一般是指政府出资或参股设立,以贯彻国家产业政策、区域发展政策为目的,不以赢利为目标,在特定的业

务领域内从事金融活动的金融机构。政策性银行是不以赢利为目的,同时具有特定的业务领域和服务对象,与商业银行不存在竞争关系。而商业银行是以赢利性作为其经营目标的金融企业。

3. 商业银行不同于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 商业银行与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的区别主要体现在经营业务的范围和方式不同。商业银行是最典型的银行,可以经营完全的信用业务,能够提供更多、更全面的金融服务,是惟一能够吸收活期存款的金融机构。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如信托、保险、证券投资等机构则不能吸收活期存款,只能提供某一方面或某几个方面的金融服务。随着金融自由化和金融创新的发展,商业银行经营的业务和提供的服务范围越来越广泛,现代商业银行正向“万能银行”和“金融百货公司”方向发展,业务活动多样化是商业银行业务发展的必然趋势。

三、商业银行的地位

商业银行的发展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变革和转变紧密相连。随着经济发展对资金需求的多元化、客户对金融服务要求的高层次化、技术革命以及银行同业之间的竞争和银行内部赢利机制的驱动,商业银行的经营内容、领域、方式等也在不断发展和变化。经过几百年的发展和演变,商业银行已成为业务品种齐全、技术手段先进、服务质量不断提高的关键性行业,对整个社会经济活动的影响显著,在国民经济中居于重要地位。

(一) 商业银行是整个国民经济活动的中枢

商业银行已经成为整个国民经济活动的中枢。商业银行是从事工商企业、家庭个人和政府存贷款业务的金融机构,它与工商企业、家庭个人和政府有着密切的资金借贷关系,并且通过办理各种形式的结算业务,为社会经济活动实现绝大部分的货币周转。它的存款、贷款业务活动直接影响并在相当大程度上制约着工商企业、家庭个人的经济活动和经营范围,影响着经济结构的变化。它的结算业务又加速了社会资金流转,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为企业和居民的经济活动以及日常生活带来了极大的便利。在提供这些业务的过程中,商业银行也就自然而然地成为整个国民经济活动的中枢。

(二) 商业银行的业务活动对社会货币供给有重要影响

商业银行的业务活动对全社会的货币供给具有重要影响。由于商业银行是各种金融机构中惟一能接受活期存款的机构,商业银行利用工商企业、家庭个人和政府开设的活期存款账户,一方面大量吸收活期存款,并提供转账结算服务;另一方

面,利用贷款、投资业务和支票转账结算服务又引发派生存款。通过这种派生存款的创造与削减来影响社会货币供给总量。

(三) 商业银行是社会经济活动的信息中心

商业银行已成为社会经济活动的信息中心。商业银行通过其日常业务活动,详细地掌握各行业、部门、企业及家庭个人等最全面、准确的经济信息,并在此基础上为各部门、企业和个人提供投资咨询和财务咨询服务,从而成为社会经济活动的信息中心,为社会经济的发展提供积极的引导作用,为调整产业结构、产品结构及国民经济中其他各项重要的比例关系,实现经济稳定、持续的发展,做出重要贡献。

(四) 商业银行是国家实施宏观调控的重要途径和基础

商业银行是社会资本运动的中心,因此已经成为国家实施宏观经济调控政策的重要途径与基础。商业银行同借贷资本运动、工商企业的资本运动及其他社会资本运动有着密切的联系。资金的供应者往往把自己暂时闲置的货币资金存放于商业银行,而工商企业或个人在经营或生活中有很大一部分流动资本甚至固定资本缺口都需要向银行借贷,商业银行的借贷资本已成为工商企业经营活动、个人生活不可缺少的资金来源。再生产过程中暂时闲置的货币资本和社会各阶层的货币储蓄,通过贷款转化为企业和个人的借入资本,加入社会资本的循环与周转。商业银行利用自己的业务关系,借助于对客户贷与不贷、额度的大小、期限的长短、利率的高低等的差异或选择,直接影响社会资本运动的速度与规模,并进而影响整个社会再生产进程,对社会扩大再生产的规模起着制约作用,对产业结构调整起着引导作用。

由于市场经济还存在信息不对称、未来不确定等缺陷,政府有必要根据不同时期经济发展的需要,制定并实施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对经济实行宏观调控。这些宏观经济政策的实施都和商业银行有着密切的关系。政府利用财政信用调节经济时,它所发行的政府债券,有很大一部分销售给商业银行。当政府实行产业政策对经济结构进行调整时,商业银行就要配合政府的产业政策,调整其贷款投向,以支持政府的产业政策。当中央银行代表政府制定和执行货币政策,调节信贷规模,调节社会货币供给量时,也主要是通过商业银行的业务活动来进行的。例如,当出现经济过热、通货膨胀率过高的经济现象时,中央银行就会实行紧缩性货币政策,提高存款准备金率、提高利率或在公开市场上卖出有价证券,而商业银行就要减少其贷款和投资规模、增加存款,与中央银行相配合实现货币政策最终目标。此时的商业银行成为了中央银行实施货币政策的微观基础。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产生与发展

一、商业银行的产生与发展

商业银行的产生和发展经历了三个历史时期。

(一)早期的商业银行

银行一词,英文为“Bank”,来源于意大利语(Banca 或 Banco),原为储钱柜的意思,意思是早期货币兑换商借以办理业务所使用的板凳。银行的原始形态在古希腊、古罗马史中已有记载,人们公认的近代银行的萌芽是在意大利的威尼斯。

早在1272年,意大利的佛罗伦萨就已出现一家巴尔迪银行,稍后,于1310年又有佩鲁齐银行设立,后因债务问题,这两家银行于1348年倒闭。到1397年,意大利又设立了麦迪西银行,10年后又成立了热那亚圣乔治银行。这些银行都是一些富有家族为经商方便而设立的私人银行。比较具有近代意义的银行是在1587年建立的威尼斯银行。中世纪的威尼斯凭借其优越的地理位置而成为著名的世界贸易中心,各国商人云集于此,为了顺利地进行商品交换,需要把各自携带的大量不同形状、不同成色和重量的各地铸币兑换成威尼斯地方货币,于是就有专门的货币兑换商出现,专门从事货币兑换业务。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货币收付的规模也日益扩大,各地商人为了避免长途携带和保存大量金属货币带来的不便和危险,便将用不完的金属货币委托货币兑换商保管,单纯为兑换铸币而收取手续费的商人开始出现。后来又发展到委托货币兑换商办理支付和汇兑,货币兑换商借此集中了大量货币资金。货币兑换商发现这些长期大量集存的货币余额相当稳定,可以用来发放高利贷,获取高额利息收入,因此,货币兑换商便从原来被动接受客户委托保管货币,转变成积极主动地揽取货币保管业务,并降低保管费或不收取保管费,到后来还给委托保管货币的客户一定的好处,此时货币保管业务便演变成了存款业务。

同时,货币兑换商根据经验,改变了以前实行全额准备、以防客户兑现提款的做法,开始实行部分准备金制度,所吸收存款的其余部分则用于贷款获取利息。此时,货币兑换商也就演变成了集存款、贷款和汇兑支付、结算业务于一身的早期银行,于是货币兑换商逐渐地开始了信用活动,银行的萌芽开始出现,体现银行本质特征的信用业务就由此产生和发展,威尼斯银行也就应运而生。但在漫长的中世纪时代,信用业务并没有得到很大的发展,其中一个重要原因是,这些由兑换商演变而来的早期银行主要从事高利贷放款,它们没有为工商企业的扩大再生产提供资金,因而还不具备广泛的客户基础。

正如马克思所说：“货币经营业，即经营货币商品的商业，首先是从国际交易中发展起来的。自从各国有不同的铸币以来，在外国购买货物的商人，就得把本国铸币换成当地铸币和把当地铸币换成本国铸币；或把不同的铸币同作为世界货币的、未铸币的纯银或纯金相交换。由此就产生兑换业，它应被看成是近代货币经营业的自然基础之一。”^①

（二）高利贷性质的商业银行

16 世纪初，由于欧洲商品经济的发展，给予早期银行极大刺激。货币兑换商们由原来货币兑换业务逐步发展成为既办理兑换业务又经营货币存款、贷款、汇款等业务，形成了以存款、放款、汇款三大业务为主的专门经营机构——银行。如意大利的威尼斯银行、米兰银行等。

随着欧洲世界贸易中心的北移，银行由意大利传到欧洲各国。16 世纪后半叶，荷兰、德国等相继成立了带有浓厚高利贷性质的银行，如荷兰的阿姆斯特丹银行、德国的纽伦堡银行等。这些金融机构，主要经营内容为货币的兑换和存款、划拨款项的接受，以及贷款的发放等，年平均利率高达 20%~30%，经营对象主要为国家、政府或有特权的少数企业。高利贷银行由于利率过高，阻碍了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

（三）现代商业银行

商业银行是商品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产物，并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不断完善。现代商业银行的最初形式是资本主义银行，通过两种途径产生：一种是由高利贷银行演变而成的，另一种是由股份制银行发展而成的。

英国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建立最早的国家之一，其近、现代商业银行的产生发展有一定的代表性。最初的英国银行是从金匠、金商和高利贷者中独立出来的。金匠和金商为客户代为保管金银，并签发代管收据，这种收据后来逐渐变成支付工具，成了银行票据的雏形。另外，金匠和金商还按客户要求，将其所保管的金银移交给第三者，这些经常性的经营活动，使金匠和金商手中经常集存大量的金银，这样他们便有了将这些贵金属贷出去收取利息的念头。这种货币经营业务，孕育了信贷业务的萌芽。1653 年，英国建立了资本主义制度，英国的工业和商业都有了较大的发展。工商业的发展，需要有可以提供大量资金融通的专门机构与之相适应，金匠业在原来为统治者提供融资服务、经营债券、办理贴现等业务的基础上，又以自己的信誉做担保，开出代替金属条块的信用票据，并得到人们广泛接受，具有流通价值。至此，更具近代意义的银行便产生了。

^① 马克思：《资本论》，中文 1 版，第三卷，364~365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

17 世纪以后,随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生、发展和壮大,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和国际贸易的进一步扩大,迫切需要建立能汇集闲置货币资本,并按照适度的利息水平提供贷款的银行。早期银行逐步实现向近现代商业银行的过渡。工业革命对资金产生了巨大需要,客观上要求商业银行能发挥金融中介作用,把大量闲置资金汇集起来,然后以适度的利率贷给工商企业。在这种形势下,西方商业银行以两种不同的途径建立起来:一些高利贷性质的银行业,逐渐适应新的生产关系,最后演变为商业银行。而另一些商业银行则根据资本主义原则以股份形式组建和创建起来。

1694 年,英国政府为了同高利贷做斗争,维护新生的资产阶级发展工业和商业的需要,决定成立一家股份制银行——英格兰银行,并规定英格兰银行向工商企业发放低利率贷款支持工商业发展,英格兰银行是历史上第一家资本主义股份制的商业银行,也是现代商业银行的鼻祖,此后现代商业银行体系在全世界范围内普及。同时,促使封建高利贷银行经营逐渐转变为资本主义银行,高利率信用逐渐崩溃,旧有银行被改造成了资本主义银行。这些变化,表明新兴的资本主义现代银行制度开始形成,标志着现代商业银行的产生。

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由于各国银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政府的管制逐渐放宽,业务经营限制逐渐取消。各国商业银行出现了新的发展趋势,如商业银行业务国际化、金融创新多样化、国际融资证券化、业务经营电子化等。

二、商业银行的发展趋势

(一)银行业务经营综合化

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由于主要西方国家的金融业竞争激烈,银行赢利水平普遍下降,迫使银行业开拓新的业务品种,金融工具不断创新,金融管理制度逐渐放宽,商业银行逐渐突破了与其他金融机构之间的分工界限,走上了业务经营“全能化”的道路。目前,西方商业银行除发放短期贷款外,还经营其他多种金融业务,如中长期贷款、设备租赁贷款、不动产抵押贷款、消费贷款、农业贷款、私人住宅抵押贷款等。除此之外,商业银行还经营存款、汇款、信托咨询、证券买卖、外汇买卖、代理保险、保管箱、信用卡等业务。商业银行不断推出新业务,从专业化逐步走向多样化、全能化。

(二)银行资产证券化

与国际银行贷款相比,国际债券有比较广阔的市场,流动性好,债权人分散,风险评估比较容易、客观,所以商业银行对国际债券的兴趣逐渐增大。国际上一些资信较好的跨国公司、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发现通过国际金融市场直接融资,手续简

便、方式灵活、成本较低、债权人分散。西方国家尤其是国际金融中心所在地金融管理当局放宽了对债券发行的限制,并在税收政策上给予支持。这些条件使得商业银行实施资产证券化成为可能。银行资产证券化改变了商业银行在信贷业务中与客户之间固定的债权债务关系,为商业银行调整资产负债结构提供了方便条件,改变了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方式,也加快了国际金融市场一体化的进程。

(三)金融创新日益频繁

金融创新是伴随金融自由化、科技化的一场变革,不是人为制造的一场运动,而是国际金融市场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产物。金融创新是指金融制度、金融机构、金融市场、金融工具的创新。金融创新把国际金融市场紧密地联系在一起,这为商业银行在全球范围内经营提供了广阔的天地;为商业银行提供了大量的金融工具和市场,使它们可以根据自己的需要进行资产负债管理和风险管理;为商业银行提供了许多新的业务领域和赢利渠道,商业银行可以通过向客户出售衍生产品或者通过市场交易活动而获取利润。金融衍生产品像一把“双刃剑”,商业银行既可以把它当做风险管理工具,把商业银行所面临的利率、汇率等风险通过市场转移出去,也可以把它作为冒险的筹码,寄希望于赚取巨额利润。

(四)银行业务电子化

随着科学技术的迅速发展和银行之间的激烈竞争,商业银行对电脑的依赖程度越来越高,人们对电脑的期望值也越来越高。商业银行广泛使用电子计算机技术,大大推动了银行业务自动化、综合管理信息化和客户服务全面化,打破了过去传统银行的时间、空间的概念和传统业务的运作方式,减低了经营成本,提高和推动了银行高层人员的宏观管理水平,从而大大增强了银行的竞争能力。

三、我国商业银行的产生与发展

(一)我国银行业的产生

与西方的银行相比,我国的银行产生较晚。我国在南北朝(公元420~589年)时期就出现抵押业务的经营,隋唐(公元581~907年)时期典当业已比较普遍。到了唐代,随着贸易的发展,产生了兼营银钱保管、汇兑和贷款的机构——柜坊,出现了类似汇票的“飞钱”,这是我国最早的汇兑业务。在北宋时期,四川富商发行的交子,成为我国早期的纸币。明清以后,当铺是中国主要的信用机构。明朝末期,一些较大的经营银钱兑换的钱铺发展成银庄。清代才逐步开办存款、汇兑业务。

在我国出现最早的现代银行是外国银行在华开设的分支机构,从1845年开始,英国的汇隆银行、麦加利银行,法国的法兰西银行纷纷在中国登陆。在国外银行发展的刺激下,为了摆脱外国银行的支配,清政府于1897年在上海成立了中国通

商银行,标志着中国现代银行的产生。此后,浙江兴业、交通银行相继产生。人们根据我国长期使用白银作为货币材料这一情况,遂将当时专门从事货币信用业务的这类外国金融机构“Bank”称为“银行”,这一翻译既达意又形象。

(二)我国商业银行的发展

我国商业银行的发展历程,大体分为三个阶段:

1. 第一阶段:1949~1980年 在这一阶段中,商业银行的各项业务基本由中国人民银行承担。虽然也曾有过某些专项业务由某个机构单独办理的情形(如曾建立中国农业银行,专门负责办理农业存贷款业务),但总的来说,这是商业银行与中央银行业务混合的时期,换句话说,是有某些商业银行业务而无商业银行的时期。

2. 第二阶段:1979~1993年 在此阶段中,我国先后恢复和设立了以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和中国人民建设银行^①等专业银行为主体,以其他全国性银行和区域性银行为补充的商业银行体系。随着存款、贷款数量的迅速增长,银行业务不断拓展,银行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迅速提高,作用也越来越大。但是,银行在此阶段的运行中也存在一系列问题:银行性质不清,职能不清。专业银行究竟是商业银行还是政策性银行,一直没有理清。由此,这些银行既办理政策性业务也办理商业性业务,由于政策性业务和商业性业务的要求和规范不尽相同,所以产生了众多摩擦和矛盾,银行不能真正“商业化”。既搞乱了政府与银行的关系,也搞乱了银行正常的经营关系。银行资产关系不清、质量下降。银行资产大量来源于社会居民和工商企业存款,但不论是政府部门还是企业都将银行资产简单地看做是“国有资产”,造成了资产关系的一系列混乱,一个典型现象是银行资金的财政化。20世纪80年代,实行“投改贷”、“拨改贷”政策,试图运用银行资金来缓解财政资金难以满足经济建设需要的困境,但既然是政策性的,是“国有”的,亏损尚可挂账,不归还本金甚至不付利息也就没有多大问题。因此,一些企业和地方政府长期拖欠贷款本息,致使银行不良资产大增,资产质量明显降低。银行资产负债比例严重不合理。由于未能有效地明确银行的性质,相当大程度上用财政观点看待银行,所以,常常重视的是银行的资金来源和运用,忽视它们的资产负债关系。1983年,国家银行资产总量3966.04亿万元中,自有资金加权益达599.45亿元,占资产的比例为15.12%,资产负债率为84.88%;1993年,国家银行的资产总量34194.62亿元中,自有资金加权益为2207.3亿元,占资产的比例下降到6.5%,资产负债率上升到93.54%。资产负债比例上升,意味着银行营运风险的增大,加上不良资产的增加,专业银行的营运风险实际上已处于相当危险的境地。银行的经营行为不规

^①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1996年4月1日改为中国建设银行。